

四 13

641

洄溪醫案
上



案 泗

慎疾芻
言附

谿 醫

洄溪醫案序

治病之有方猶治國之有政也堯舜之仁非政而莫平天下岐黃之聖非方而難救一人知方之所係重矣第古人因病以制方後人必因方而審病自用方者之未合其病遂使治病者之歸咎於方趙括讀父書而師徒以敗荆公用周禮而政事以乖拘泥之愆古今一轍方之咎乎抑非方之咎乎予也少讀詩書兼習脈理每欲於經世之外用垂救世之方奈厯碌從公未能如願頃得徐君醫案一書竊喜其議論精

通斟酌盡善以文人手現菩薩身真有先得我心者
因不揣固陋謹於公餘之暇訂其亥豕之訛參以管
蠡之見期以廣徐君救世之深心亦以補予生平之
有志未逮也倘有高明之士更從而正之則徐之願
亦予之願而尤斯世之所共願者矣

光緒二年歲次丙子花朝後五日金谿後學楊恩銘
書於桐邱官廨

洄溪醫案序

袁簡齋太史作靈胎先生傳云欲采其奇方異術以垂醫鑑而活蒼生因倉猝不可得僅載迮耕石汪令聞數條而語焉未詳余甚惜之今夏呂君慎盦以洄溪醫案鈔本一卷寄贈云得之徐氏及門金君復村者余讀之如獲鴻寶雖症治明晰而方藥不甚詳備然其穿穴膏肓神施鬼設之伎倆足以垂醫鑑而活蒼生爰爲編次竊附管窺用俟高明梓以傳世余殷望焉

咸豐五年歲次乙卯十月海昌後學王士雄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1964

洄溪醫案目錄

中風六

惡風

周痺

痲

傷寒

手足傷寒

外感停食

時症

游魂

失魂二

祟病三

瘟疫

暑症九

暑邪熱呃

瘡

痢二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瘡痢

畏風

痰喘

飲癰

呃

水腫

蟲痛二

亢陽

瘀留經絡

畏寒

痰二

痰喘亡陰二

翻胃

附蟲嘔

癰閉二

消

怔忡二

吐血三

腸紅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血痢

瘀血衝厥

子利

產後風熱

產後傷癰

外科
流注三

腿癰

項疽二

發背二

科女
崩

胎中毒火

試胎

產後血癥

小兒
惡痘三

腸癰二

臂疽

對口二

對心發
破傷風附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清江醫案
目錄

肺癰

下疳

乳癰

筋瘤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洄溪醫案

吳江徐大椿著

中風

葑門金姓。早立門首。卒遇惡風。口眼喎邪。噤不能言。

醫用人參桂附諸品。此近日時醫治風證不禱之方。

也。趣余視之。其形如尸。面赤氣粗。目瞪脈大。處以祛

風消痰清火之劑。其家許以重貲。留數日。余曰。我非

行道之人。可貨取也。固請余曰。與其誤藥以死。莫若

服此三劑。醒而能食。不服藥可也。後月餘。至余家拜

金谿楊恩銘
海昌王士雄評註



成之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1994

辨症最宜
合參若遺
尿而口不
噤手不拳
則此老之
藥大錯矣

謝問之果服三劑而起。竟不敢服他藥。惟腿膝未健。手臂猶麻。爲立膏方而全愈。此正內經所謂虛邪賊風也。以辛熱剛燥治之。固非以補陰滋膩治之。亦謬治以辛涼。佐以甘溫。內經有明訓也。此徐氏一生治風總要。然病有時地之別。體氣之殊。不可不察。運使王公叙揆自長蘆罷官歸里。每向余言手足麻木而痰多。余謂公體本豐腴。又善飲啖。痰流經脈。宜搏節爲妙。一日忽昏厥。遺尿口噤。手拳痰聲如鋸。皆屬危證。醫者進參附熟地等藥。煎成未服。余診其脈。

洪大有力。面赤氣粗。此乃痰火充實。諸竅皆閉。服參附立斃矣。以小續命湯去桂附。加生軍一錢爲末。假稱他藥納之。恐旁人之疑駭也。戚黨莫不譁然。太夫人素信余。力主服余藥三劑而有聲。五劑而能言。然後以消痰養血之藥調之。一月後步履如初。

張由菴劉松岑素好飲。後結酒友數人。終年聚飲。余戒之不止。時年纔四十。除夕向店沽酒。稱銀手振稱墜而身亦仆地。口噤不知人。急扶歸。次日遣人邀余與以至寶丹數粒。囑其勿服他藥。恐醫者知其酒客。

又新納寵。必用溫補也。初五至其家。竟未服藥。診其脈弦滑洪。大半身不遂。舌強流涎。乃濕痰注經傳腑之證。余用豁痰驅濕之品。調之月餘而起。一手一足不仁如舊。言語始終艱澁。初無子。病愈後連舉子女皆成立。至七十三歲而卒。誰謂中風之人不能永年耶。凡病在經絡筋骨。此爲形體之病。能延歲月不能除根。若求全愈。過用重劑。必至傷生富貴之人。聞此等說。不但不信。且觸其怒。於是諂諛之人。羣進溫補。無不死者。終無一人悔悟也。

西門外汪姓新正出門。遇友於途。一揖而仆。口禁。目
閉。四肢癱瘓。舁歸。不省人事。醫用人參熟地等藥。其
母前年曾抱危疾。余爲之治愈。故信余求救。余曰。此
所謂虛邪賊風也。以小續命湯加減。醫者咸謂壯年
得此。必大虛之證。豈可用猛劑。其母排衆議而服之。
隔日再往。手攬余衣。兩足踏地。欲作叩頭勢。余曰。欲
謝余乎。亟點首。余止之。復作垂涕感恩狀。余慰之。且
謂其母曰。風毒深入。舌本堅硬。病雖愈。言語不能驟
出。毋驚恐而誤投溫補也。果月餘而後能言。百日乃

清火消痰
養血順氣
是調病之
藥此老以
調病為宗
故有下文
經絡疾無
全愈之論

痊

東山席以萬年六十餘。患風痺。時醫總投溫補。幸不
至如近日之重用參附。病尚未劇。余診之。脈洪而氣
旺。此元氣強實之體。而痰火充盈耳。清火消痰。以治
標。養血順氣。以治本。然經絡之痰。無全愈之理。於壽
命無傷。十年可延也。以平淡之方。隨時增損。調養數
載。年七十餘始卒。此所謂人實証實。養正驅邪。以調
和之。自可永年。重藥傷正。速之死耳。

叔子靜素無疾。一日余集親友小酌。叔亦在座。喫飯

至第二碗僅半。頭忽垂箸亦落。同坐問曰。醉耶。不應。又問。骨哽耶。亦不應。細視之。目閉而口流涎。羣起扶之。別座則頸已歪。脈已絕。痰聲起。不知人矣。亟取至寶丹灌之。始不受。再灌而下嚥。少頃開目。問扶者曰。此何地也。因告之。故曰。我欲歸。扶之坐輿內以歸。處以驅風消痰安神之品。明日已能起。惟軟弱無力耳。以後亦不再發。此總名卒中。亦有食厥。亦有痰厥。亦有氣厥。病因不同。如藥不預備。則一時氣不能納。經絡閉塞。周時而死。如更以參附等藥助火助痰。則無